



Cheung Kit Yan
<cheung.kit.yan@greenpeace.org>

2010/12/16 PM 06:24

To pi@legco.gov.hk

cc

Subject 要求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跟進：大亞灣員工體內輻射劑量大增事宜

致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全體議員：

大亞灣核電廠網頁昨日更新員工及承辦商員工的輻射集體劑量，當中發現11月的員工輻射集體劑量達到95毫希，比10月高出79%，較9月更高出18倍；而承辦商員工的劑量更達到226毫希，比10月高出85%，比9月高出17.8倍。中電發言人解釋，這是由於核電站10月22日進行換料維修所致。

綠色和平認為，中電的解釋不足以令人安心。因為「換料維修」是一個極概括的工序，中電必須解釋何以今次一號機組換料維修的過程較5月二號機組的換料維修過程中，工人的集體輻射劑量為高。

現時政府對核電安全根本零監管，我們支持主席盡快成立「大亞灣核電站通佈機制小組委員會」，並要求政府責成中電解釋：

1. 今次維修是否因十月的一級事故，而令工人的集體輻射劑量上升？
2. 維修工序的細節，是否已有充足的措施保障員工及承建商於安全的情況下，仔細地完成整個維修工序，確保核電廠安全。
3. 中電對承辦商員工的安全責任，因承辦商員工極可能於不同反應堆負責換料維修，個人承受的輻射劑量肯定較高，出現癌症的機會亦較高。

由此可見，即使是中電及政府認為很輕微的洩漏事故，都會對核電廠的員工，以致全港市民構成嚴重的核威脅。長遠可見，港府有必要成立核電管理局，負責監管核電廠的運作，公開所有細節，令香港的安全更有保障，敬請各委員繼續跟進有關事項，並盡快公佈有關大亞灣小組委員會成立的細節。

此致
保安事務委員會委員

由
綠色和平項目主任
張潔茵 謹上